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学生缓考申请表

申请人课程信息	姓名		学号			电	话			
	培养 单位	乐育书院-未来教育学院/ 文理学院	专业			年	级			
	课程 名称		开课			主辅		□主修	□辅修	
	考试 时间		任课			课 ^注		□必修	□选修	
息	课程 本科生:□通识教育课程 □专业教育课程 类别 研究生:□公共课程 □专业课程									
申请事由	(请详写明申请事由。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,如:病情诊断证明、活动邀请函件等) 可以准予学生缓考的原因包括:学生本人及直系亲属发生重大疾病等紧急状况;学生被学校公派 行交流、竞赛、实习实践等活动;其他不能预见、不能避免且无法克服的困难。								学校公派进	
Щ				申请人(签号	字) : 年	月	日			
导师意见	(本科生无需填写此栏) 导师签字: 年 月 日									
学生所在	(请本科生所在书院、研究生所在培养中心写明申请人提交申请事由是否属实,并给出意见) 学生需先进行用章备案,然后前往乐育书院 C211 通过张老师联系副院长填写书院意见并盖章 主管负责人(签字)(公章):副院长签字章、书院公章 年月日									
任课教师	任课教师签字: 年 月 日									
教 意 见 位	(研究生无需填写此栏)									
tol.	培养办公室意见:			教学资源	教学资源办公室意见:					
教务部	负责人(签字)(盖章): 负责人(签字)(盖章):									
		年 月 日				年	月	日		

注:因公派或个人不可抗的原因,不能按时出席课程考核,请填写此表,一式三份。经审核通过后,申请人本人、教务部教学资源办公室和教学单位各留存一份(由申请人送达,数量不足可自行复印)。

前往木铎楼 A111 找侯彦宏老师办理 (TEL: 0756-3683905)